



建设之法

JIAN SHE YU FA



报：住房城乡建设部法规司、住房城乡建设部城市管理监督局。
送：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法制工作机构。本省人大常委会城建环资工委、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省司法厅、省民间组织管理局；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各位厅领导、厅机关各处室；本协会会员；各市、县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主管部门。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996 号
省城乡规划建设大厦 406 室。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网址：www.ahjsfzxh.com

邮政编码：230091 联系电话：0551-62871242 62878836（兼传真）

大爱天柱 情系天下

天柱山位于安庆市潜山县西部，为大别山脉余脉，因主峰如“一柱擎天”而得名，又名皖山，安徽省简称“皖”即源于此。1982年被国务院批准为首批国家级重点风景名胜区，后相继被批准为国家森林公园、国家地质公园、国家自然与文化遗产地、国家AAAAA级旅游景区、世界地质公园，为安徽省三大名山之一。风景名胜区规划面积102.72平方公里，分三祖寺、九井河、虎头崖、马祖庵、主峰、后山、龙潭河和大龙窝八大景区，外围保护带面积为201.3平方公里。

天柱山历史悠久，人文景观纷呈荟萃，有着“安徽之源,京剧之祖,禅宗之地,黄梅之乡”的美誉，又被称为“七仙女的故乡”。这里自然景观雄奇灵秀，拥有我国唯一、全球揭露面积最大、暴露最深的超高压变质带，独特的花岗岩峰丛地貌奇观，既具北山之雄，又具南岭之秀，奇峰、怪石、幽洞、飞瀑星罗密布。这里生态环境优良，生物丰富多样，森林覆盖率达97%以上，负氧离子含量极高，被誉为“绿色博物馆”、“天然大氧吧”，加之地质构造形成了独特的磁场、气场，是休闲、度假、养生的绝佳胜地，吸引了俄罗斯和东南亚等大批境外游客前来休闲养生和旅游度假。俄罗斯政要基里延科、特鲁涅夫、加卢什卡曾多次到天柱山度假，练习天柱养生功法。基里延科称赞“天柱山，这里是神奇的地方”；特鲁特涅夫说“虽然俄罗斯拥有高加索、乌拉尔等名山，但中国天柱山独特的地质条件、优良的生态环境和神奇的养生功更具独特魅力”；阿布拉莫维奇称“天柱山是东方的瑞士，到过天柱山的人，再不用到瑞士了”。

近年来，天柱山风景名胜区持续加强规划保护和合理利用，不断完善基础服务设施建设，旅游产业得到了快速发展，新天柱、新景观、新形象得到了海内外广大游客的广泛赞誉，皖山皖水，皖风皖韵让人如入仙境，流连忘返。

建设之法

JIAN SHE YU FA

目录

安徽省《住宅设计标准》等3项工程建设地方标准正式发布

处室动态

省住建厅组织厅机关工作人员参加庭审旁听活动

协会活动

省建设法制协会入围“二级注册建造师”培训机构名录

会员动态

1. 芜湖市住建局启动物业管理法律法规知识宣传活动
2. 界首市住建局多维度开展《民法典》学习活动

政策之音

新版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发布

城管风采

1. 合肥市城管局开展主要负责人带头讲法治课活动
2. 芜湖市城管执法局开展全市执法人员执法技能竞赛活动
3. 践行“共同缔造”理念 城市管理普法进校园
4. 六安市裕安区城管局激活“地摊经济”

消防政策法规

《河北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办法》于6月2日起施行

法制建设

《铜陵市城市管理条例（法规草案）》立法工作启动

他山之石

上海：城管部门优化营商环境指导商户自治



2020年第06期
(总第128期)

行业法治信息 普法学习交流

主管单位：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主办单位：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

发送对象：本协会会员、全省各市（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负责人、有关执法机构及负责人；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大学、律所、法制研究机构等单位。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996号城乡规划建设大厦406室

邮政编码：230091

联系电话：0551-62871242

传 真：0551-62878836

投稿邮箱：952131774@qq.com

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安徽峻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宿州市云天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合肥上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盈科（合肥）律师事务所

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通达理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合肥皖能吊装工程有限公司

合肥晟丰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安徽慧博建设有限公司

含山县和源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安徽华星智能停车设备有限公司

合肥中诚大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封面摄影：天柱山主峰

安徽省《住宅设计标准》等3项工程建设地方标准正式发布

日前，《住宅设计标准》、《高层钢结构住宅技术规程》、《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等3项安徽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发布。新标准于2020年6月25日正式施行。

《住宅设计标准》的主要内容特点体现在五个方面：一是倡导绿色发展，从功能空间、材料部品、人体工程、室内外环境、提高与创新五个方面，将绿色住宅建筑的要求贯穿全标准。注重资源节约，实行建筑设计与装饰设计一体化，《标准》规定：新建住宅宜实施全装修，绿色二星级及以上住宅建筑应实施全装修；二是全面提升居住舒适性，提出容积率、住宅建筑高度控制范围（高层Ⅱ类（19-26层），住宅建筑限高80米，容积率2.9~3.1），提高各居室空间的采光通风效果，增加阳台洗衣给排水设施，实现雨污分流等等要求；三是加强无障碍与适老化设计，规定四层及四层以上新建住宅建筑应设电梯；四是专设住宅智能化篇章，加强了住宅智能化、信息化的应用，提升了住宅的功能；五是专设装配式建筑篇章，推行标准化、

模数化、信息化及多样化，推广信息技术、工业化设计、建造技术和模数应用技术，促进住宅产业现代化。

《高层钢结构住宅技术规程》的主要内容特点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充分考虑住宅建筑使用功能、高层钢结构主体结构设计、预制部品部件与主体钢结构适应性等方面的要求，突出装配化、体系化，提出建筑系统、结构系统、外围护系统、设备与管线系统和内装系统进行一体化集成设计要求，提高了建筑各系统之间的协同性能；二是细化补充高层钢结构住宅的设计、制作、安装、验收与维护的有关技术规定，系统提出了安徽省的高层钢结构住宅验收相关指标。

《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的主要内容特点主要体现在五个方面：一是节能目标为65%，针对防火、安全、耐候、声环境、防止脱落等安全问题提出了严格要求；二是实行建筑能耗和综合能耗进行双目标控制；三是坚持被动设计为主，主动技术优化的基本原则；四是倡导优化节能措施

和提升节能效率，同时守住节能指标底线，增加了门槛值限值要求，设置了严格的权衡判断和综合评价准入条件；五是充分考虑居民分散采暖和健康舒适环境的实际需求，注重邻里友好关系，对居住建筑的层

间楼板（楼面）保温隔声性能和分户墙的保温热阻提出了限值要求。

（采编自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网站）

处室动态

省住建厅组织厅机关工作人员参加庭审旁听活动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积极贯彻党的十九大关于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要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要求，落实司法部、普法办、最高院《关于推动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活动常态化制度化的意见》，进一步加强厅领导出庭应诉与厅机关工作人员旁听庭审工作，将法庭作为学法用法的重要场所，把旁听作为提高法治思维和法治素养的重要渠道。

近日，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开庭审

理了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涉诉的一起行政诉案件。省住建厅党组成员、建设稽查局局长高冰松出庭应诉，厅机关各处室（局）共20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现场全程旁听。庭毕，厅法规处负责同志结合案件开展以案释法活动，从司法监督、复议程序等不同视角进行了讲评，提高了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采编自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网站）

省建设法制协会入围“二级注册建造师”培训机构名录

根据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教育培训管理平台发布的2020年度省“二级注册建造师”继续教育年度培训计划公告，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被正式确定为“二级注册建造师”继续教育培训机构(机构代码:7)。

为做好培训服务工作，6月29日，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印发了《关于举办2020年注册二级建造师继续教育培训班的通知》，组织开展2020年二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两项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本次培训

对象是注册有效期为2020年12月31日前，且尚未完成规定继续教育学时的人员。

省建设法制协会举办二级注册建造师继续教育培训，将按照省住房和城乡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有关要求，完成继续教育线下培训规定的学习内容，同时，对培训合格人员颁发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人员继续教育学时证书，作为个人年度教育的合格证明。

(协会秘书处)

会员动态

芜湖市住建局启动物业管理法律法规知识宣传活动

6月10日上午，芜湖市物业管理法律法规知识宣传活动走进苏宁环球城市之光小区。来自芜湖市住建局物业管理处等部门人员通过设置法律法规咨询台、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律师现场答疑等形式

开展宣传。现场接受市民咨询。“芜湖目前的物业收费标准怎么样”、“电梯公共能耗费用是如何收取的”、“一旦发生物业纠纷，可以向哪些部门投诉”，面对居民们的提问和咨询，工作人员耐心细致的

解答，遇到专业的法律问题，现场的律师代表则利用法律专业知识，让老百姓弄懂弄透相关概念和问题。

举办物业管理法律法规知识进社区活动，主要是为了提升物业从业人员及小区业主的法治意识，使物业从业人员及小区业主做到知法、守法、用法。着力增强广大业主和物业服务企业的法律意识，引导

业主和物业服务企业通过合法途径解决物业矛盾纠纷，促进全区物业管理活动更加规范，拉近业主与物业服务企业之间的距离，共建美好人居环境，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提供法治保障。

(通讯员 芜湖市住建局 杨超)

界首市住建局多维度开展《民法典》学习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被称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是新中国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的重要指示，不断提升住建人法律知识，推动住建队伍积极适应新形势新变化，界首市住建局全面开展学习解读《民法典》活动。

界首市住建局坚持线上线下学习相统一，深入学习《民法典》的精神实质。一是充分利用微信工作群不定期发布《民法典》专家解读，让每一名住建干部职工多角度学习；二是购买《民法典》书籍，人手一本细致学，确保学习活动入脑入心；三是结合住建工作实际，积极向群众、向建筑工地、项目一线宣传《民法典》，把《民法典》的宣传深入基层一线。通过学习《民

法典》的编纂过程、重大意义，加深对《民法典》的领会和理解，增强了学习实效。同时，界首市住建局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将民法典学习宣传列入各业务科室普法责任清单，把民法典作为行政决策、行政管理、行政监督的重要标尺。

界首市住建局广大干部职工纷纷表示，《民法典》以保护民事权利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回应了人民的法治需求，更好地满足了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作为住建人，我们要为界首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建设、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等发挥住建人的力量。

(通讯员 界首市住建局 谢树立、高磊)

新版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发布

为进一步贯彻《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统一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保障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质量，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组织有关单位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0年版）进行了修订，形成《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20年版），并于日前发布。按照要求，2020年版自10月1日起施行，2010年版同时废止。

据了解，此次修订主要对相同、相近内容进了合并，对组成框架作了较大调整，由原来9章调整为6章，将原“4房屋工程、5市政工程、6城市轨道交通工程、8场地和地基的地震效应评价”内容合并为“4勘

察报告—文字部分”。同时，对2010年版中一些条款存在的“宜”、“可”、“必要时”等模糊表述进行了明确。此外，还根据法规规章要求进行了相应调整。如，《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中的内容“勘察单位应当根据工程实际及工程周边环境资料，在勘察文件中说明地质条件可能造成的工程风险”，就在本次修订中有了体现。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明确，各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勘察单位等单位在执行过程中可反馈意见，以便进一步修改、完善。

（采编自中国建设报）

合肥市城管局开展主要负责人带头讲法治课活动

6月29日，根据局长办公会议会前学法计划安排，合肥市城管局开展了主要负责人带头讲法治课活动。本次法治课由该局主要负责人解读《党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该局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负责人参加了学习。活动中，该局主要负责人以学深悟透、细照笃行为主轴，以增强贯彻执行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为目标，从重大意义、第一责任人总要求、党政主要负责人具体职责以及落实要求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解读。与会人员通过学习，对规定的主要内容和精神实质加深了认识，对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有了新的理解。

近年来，合肥市城管局着力推进法治城管建设，统筹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等制度落实，全系统依法行政和

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取得较好成效。为充分发挥局长办公会议学法和党组中心组学法制度作用，今年该局提高了学法频次，改局长办公会议学法为每月一次、党组中心组学法为每季度一次。上半年，合肥市城管局根据法律立改废释情况和上级有关普法工作部署及时动态调整学法内容，增加了国家安全法、新修订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使普法实效得到进一步彰显。

下一步，合肥市城管局将继续依托局长办公会议学法和党组中心组学法制度落实，完善主要负责人带头讲法治课工作机制，确保常态、力求实效，推动合肥法治城管建设水平再上新台阶。

（通讯员 合肥市城管局 黄承军）

芜湖市城管执法局开展全市执法人员执法技能竞赛活动

为深入推进芜湖市城市管理执法队伍执法服务水平提升年活动，着力提升执法

人员法律素质和办案技能，近期，芜湖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开展了全市城管行政

执法人员执法技能竞赛。

本次竞赛分为预赛和决赛两个阶段。5 月中上旬，各级城管行政执法部门组织全员理论考试，根据结果按规定人数选报参加决赛队员。6 月 2 日，该市城管行政执法局组织决赛，全市共计 30 余名执法人员参加角逐。决赛分法律知识考试与模拟案件办理两部分，分别考察执法人员对城市管理法律法规理解和应用能力，对执法文书

掌握情况及对执法文书运用熟练程度。赛后，对竞赛获奖人员进行通报表扬。

本次执法技能竞赛检验了全市城管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和水平，营造了“比学赶超”的良好工作氛围，为进一步提升执法素质和执法能力打下良好基础。

（通讯员 芜湖市城管执法局 韩雪）

践行“共同缔造”理念 城市管理普法进校园



（分发文明养犬宣传单页）

为进一步倡导公众积极参与城市管理，自觉维护城市环境，6 月 15 日下午，谢家

集区城管局的普法宣讲员走进谢家集区第一小学开展“城市管理普法宣讲进校园”

活动，向师生们宣传“文明城市 绿色家园”相关城市管理法律法规知识，践行“共谋、共建、共管、共评、共享”的“共同缔造”理念，让城市更有序、更安全、更干净。

城管普法宣传员通过现场 PPT 讲解、发放宣传单页、互动问答等形式，向学生们宣传城市管理小知识，用充满童趣、图文并茂的讲解，深入浅出地从文明创建、垃圾分类及文明养犬等方面宣传城市管理法律法规，现场气氛热烈，同学们热情高涨。

活动中，城管普法宣讲员还和同学们一起讨论了城市管理方面的问题。比如城市中，哪些事情是需要管理的？为什么要管？城管是管哪些方面、怎么管的？我们作为城市中的一员，又需要做些什么？同

学们积极参与讨论，并通过学习，为这一系列问题找到了答案，纷纷表示今后要从自己做起，从小事做起，还要带动父母一起做遵纪守法的文明人。

此次城市管理知识进校园宣讲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学生的文明意识。下一步，该局将把此类宣讲活动继续开展下去，把城市管理知识带进校园，带进社区，引导更多人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提高群众城市管理参与度，助力文明城市创建。

（通讯员 淮南市城管行政执法局 宋辉、梁萍萍）

六安市裕安区城管局激活“地摊经济”

为统筹疫情防控，助力市场经济发展，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管理监督局转发《成都市城市管理五允许一坚持统筹疫情防控助力经济发展措施》后，六安市裕安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迅速行动，与区文明创建指导中心联合召开调研部署会，与辖区各乡镇街负责人面对面交流，听取意见建议，在城区原有临时摊点群和临时摊

位的基础上，继续深挖潜力，抓好搞活地摊经济，点燃城市烟火气息。

统筹规划设置。各乡镇街派驻大队以社区为单元，优化网格化资源，依照成都城市管理的“五允许一坚持”，结合辖区实际，摸排梳理临时摊点群、临时摊位设置方案。各大队、中队根据市民需求和商户经营内容，坚持以不占用消防和救援通

道、不影响行人通行和占用盲道、不存在安全隐患、不扰民等为标准，在次干道及背街小巷划出设置临时摊点群和临时摊位的区域与点位。

合理制定标准。坚持以便民、为民为核心、以促进复工复市为根本，以服务促管理，在有序、稳定、安全的前提下，采用审核准入、规范经营等方式，逐步推进地摊经济。将市民需求呼声较大的经营种类，加大设置力度。引导自产自销的商户优先进驻各临时摊点群。进入临时摊点群的商户采取抽签决定所在经营摊位，同时签订文明经营承诺书，餐饮经营户必须持有健康证，按要求在摊位下方铺设防油毯，以防

污染路面。

满足供需要求。坚持民生需求为导向，在临时摊点群、临时摊位的商户入驻方面，还优选老字号、常年经营的小吃、卤菜等，保留城市记忆，满足市民日常生活习惯所需。截止目前，设置临时摊点群 31 个，现有经营摊位近 800 个，辖区共设置了 56 户便民卤菜摊点，临时西瓜摊点 64 处，便民服务点 67 个，共安置贫困户 85 人，残疾人 23 人。

（通讯员 六安市裕安区城管局 范学）

消防政策法规

《河北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办法》于 6 月 2 日起施行

为加强全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定出台了《河北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

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适用于河北省行政区域内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于 2020 年

6 月 2 日起施行。

《办法》分为总则、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特殊消防设计的专家评审、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有关单位的责任与义务、监督管理、附则等 8 章，共 53 项条款。

明确各级主管部门职责。《办法》明确，省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或者行政审批主管部门（以下简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依职责承担本行政区域内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跨行政区域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由该建设工程所在行政区域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共同的上一级主管部门指定负责。

规范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等各环节程序。《办法》指出，依法实行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的建设工程，分为特殊建设工程、其他建设工程两类。其中，特殊建设工程实行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制度。其他建设工程实行备案和抽查制度。《办法》还明确，消防

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进行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不得收取费用。

严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程序，提倡市场化运作。《办法》要求，建设单位申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应当向工程所在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提交相关材料。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消防设计审查申请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对建设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查，并出具书面审查意见。

《办法》提出，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可以根据政府购买服务有关规定，通过市场化运作模式，委托相应的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提供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图纸技术审查服务。

《办法》规定，建设、设计、施工单位不得擅自修改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确需修改的，建设单位应当将变更内容重新申请消防设计审查。

《办法》指出，特殊建设工程具有特殊消防设计情形的，应当由市级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负责受理、审查和出具消防设计审查意见。市级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将特殊消防设计有关申请材料

报送至省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评审。

严格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环节前置。《办法》要求，工程竣工验收前，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对工程消防内容进行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查验后，查验组人员应当签署书面意见。经查验不符合前款规定的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组织整改完善，重新进行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竣工验收消防查验通过后，建设单位应当及时编制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

《办法》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组织竣工验收消防查验七个工作日前将查验的时间、地点及查验组名单书面通知建设工程所在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现场监督环节，提前开展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

严格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符合要求后方可使用。《办法》指出，对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申请施工许可或者申请批准开工报告时，应当提供满足施工需要的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未提供满足施工需要的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的，有关部门不得发放施工许可证或者批准开工报告。

其他建设工程消防施工完工后，建设单位应当组织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进行竣工验收消防查验。其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当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备案。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对备案的其他建设工程进行抽查。经依法抽查不合格的，应当停止使用，并责令建设单位组织整改，整改完成后，向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申请复查。

强化有关单位的责任和义务。《办法》明确，建设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负首要责任。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负主体责任。建设、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的从业人员依法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承担相应的个人责任。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建设、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及从业人员的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失信惩戒的信用评价机制。

依法严处违法违规行为。《办法》规定，工程建设有关单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予以处罚，包括：建设单位要求建筑设计单位

或者建筑施工企业降低消防技术标准设计、施工的；建筑设计单位不按照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要求进行消防设计的；建筑施工企业不按照消防设计文件和消防技术标准施工，降低消防施工质量的；监理单位与建设单位或者建筑施工企业串通，弄虚作假，降低消防施工质量的。消防设计审查

验收主管部门工作人员在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工作中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采编自河北住建微信公众号）

法制建设

《铜陵市城市管理条例（法规草案）》立法工作启动

6月3日上午，铜陵市政府召开《铜陵市城市管理条例（法规草案）》（以下简称《条例》）起草工作动员部署会。副市长王纲根出席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市司法局、市城管执法局等部门及各区人民政府相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会上，该市司法局汇报了《条例》立法工作步骤等事项，市城管执法局汇报了《条例》立法准备情况及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等事宜。

王纲根指出，城市管理涉及面广，涵盖了规划、建设、管理、交通、环保等方面的内容。制定《条例》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需要，是加快推进“法治铜陵”建设的迫切需要，也是全面规范城市管理工作的抓手，对提升铜陵市城市治理和公共服务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王纲根要求，市司法局、市城管执法局和其他有关部门务必高度重视，通力配合，按照时间节点做好《条例》出台前的

各项相关工作，就做好今后立法工作提出要求：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不断在完善治理思路举措、健全具体制度机制上积极探索，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二是要坚持问题导向，围绕社会各界关注的焦点难点问题，通过立法完善制度，以立法推进城市管理体制改革。三是在坚持立法原则性的同时，增加该条例的可操作性和可执行性，解决城市管理中实际存在的问题。四是要加强立法的系统性和开放性，各相

关部门要密切配合，整合立法力量，凝聚社会共识，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及有关专家、代表的建议和意见，并借鉴外地立法先进的经验与做法，提高立法质量和水平。五是城市管理是群众性问题，更是每一个公民的责任和义务，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公民的宣传和引导，提升公民的社会责任感，做到懂法守法，加快构建铜陵市城市管理新格局和城市管理长效机制。

（通讯员 铜陵市城管执法局 汪玉科）

他山之石

上海：城管部门优化营商环境指导商户自治

新消费业态怎么做好指导督促？哪些属于城管执法领域的“轻微免罚”？近日，上海市城管执法局制定印发了《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指导意见》，结合执法实际，为市场主体营

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市场环境。
支持新消费业态发展
推进夜市经济发展，配合属地政府和相关部门科学设置夜市，指导夜市落实管理主体、实施商户自治。指导督促商

户落实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制，做好生活垃圾分类、餐厨垃圾和废弃油脂收运处置等工作。

实施“轻微免罚”制度

聚焦市容环境卫生、文明施工、房产市场管理等领域，发布免罚事项清单，对市场主体情节轻微、纠正及时、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推进柔性执法，在行政执法中推广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行政指导等非强制性手段。

规范“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建设城管执法对象监管系统，实行分级分类精准监管。完善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建立对象库、人员库“两库”，规范随机抽查程序，合理设定检查频率，主动向社会公开抽查事项、计划和结果，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检查公开透明。开展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提升执法检查效能。

推行“非现场”执法

聚焦破坏街面环境、生态环境、人居环境等领域多发常见、可直接判断的违法行为，制定“非现场”执法事项清单。明确电子证据采集规则，通过共享和自建数据库开展信息比对，精准锁定执法对象，

实现证据采集智能化。实施程序类执法文书电子送达，提高执法效率，实现执法流程标准化，减少对市场主体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

完善“失信惩戒”制度

适度提高纳入失信信息平台门槛，自然人单次罚没金额低于300元、法人和非法组织单次罚没金额低于3000元的案件信息，不纳入城管执法失信信息采集范围。根据违法行为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等，划分一般、严重、极严重三个失信等级，规范失信主体信用修复方法。完善案件信息异议处理程序，保障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增强市场主体诚实守信意识。

实行罚款网上缴纳

推动“智慧城管”对接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公共支付平台，增设城管执法“网上办案系统”行政处罚线上履行服务，开通支付宝、微信、银联等罚款缴纳渠道，实现罚款缴纳高效、便捷、安全。

坚持公正文明执法

完善城管执法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体系，科学制定裁量标准，规范裁量权行使。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强化社会监督、

过程追溯、执法规范。坚持“过罚相当”，
严禁“以罚代管”，强化处罚教育结合，
依法保障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开展普法宣传

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利
用7·15公众开放日、城管执法社区工作室、
城管执法微信公众号矩阵等宣传渠道，广

泛宣传解读城管执法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引导市场主体合法经营、依法维护自身合
法权益。

（采编自新民晚报）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合肥上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合肥上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具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甲级资质，包括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乙级设计资质，同时具备建筑工程设计与城市规划资质、工程咨询资质与压力管道(GB1、GB2、GC1(1)(2)(3)、GC2、GC3、GD2级)等资质。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职工近85名，其中拥有高级工程师16名，工程师22名，注册化工工程师8名等多名优秀工程师，可为业主提供一个集成创新的技术整合平台。

合肥上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提供化工工程、制药工程、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自控、设备、造价、城市规划等专业设计服务。主要业务包括化工工程设计、安全诊断、医药、生物工程设计、规划与建筑工程设计、可行性研究等领域。